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

电子监管号：4401112024HY0846449

穗规划资源核实〔2024〕4006号

建设单位（个人）	广州市品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白云区上官苑二期 AB2002015、AB2003002 地块住宅楼（自编号 1#住宅）及地下室（自编号 DX2 地下室） 项目代码：2201-440111-04-01-424897
建设位置	广州市白云区均禾街道均禾街清湖村
建设规模	地下室（自编号 DX2 地下室），总建筑面积：9435.39 平方米，地下 1 层：9435.39 平方米；住宅楼（自编号 1#住宅），总建筑面积：18446.74 平方米，地上 33 层：18446.74 平方米。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含许可调整文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2〕3217 号
放、验线/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	（2022）放 23B133/（2024）复 23B27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经核实，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

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

你单位就拆除用地范围内的看楼通道、施工围挡及临时用房、拆除1#住宅外立面及首层架空层局部玻璃、完善安装阳台栏杆、实施地上机动车位及道路绿化建设等事宜出具了《关于白云区上官苑二期 AB2002015、AB2003002 地块项目的承诺书》，请遵照执行，并在承诺期限内（2025年12月31日前）落实整改工作后向我局申请复核。

- 附件：1.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1份；
2.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1份共2张。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4年12月20日

抄送：广州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广州市交通运输局、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均禾街道办事处。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4年12月20日印发
